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邀請或招攬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的建議，或邀請為作出上述行動而訂立協議，亦不被視作邀請任何收購、購買或認購任何證券的建議。

本公告並不構成在美國或任何其他司法管轄區提呈出售建議或招攬購買任何證券的建議，倘未根據任何該等司法管轄區的證券法辦理登記或未獲批准而於上述地區提呈上述建議、招攬或出售，即屬違法。本公告所述的證券將不會根據證券法登記，並且除根據證券法登記規定的豁免或在毋須遵守證券法登記規定的交易中外，不得在美國提呈或出售。於美國公開發售任何證券將須以招股章程形式作出。該招股章程將載有作出提呈發售的本公司及其管理層的詳細資料及財務報表。

本公司無意於美國境內進行任何證券的公開發售。票據不會提呈發售予香港公眾，亦不會配售予本公司的任何關連人士。

本公告不會於美國或美國境內直接或間接分發。



China Hongqiao Group Limited

中國宏橋集團有限公司

(根據開曼群島法例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78)

自願公告

到期贖回於二零一七年到期的 400,000,000 美元 7.625% 優先票據

茲提述中國宏橋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六月二十日之公告，內容有關本公司發行於二零一七年到期的 400,000,000 美元 7.625% 優先票據(「二零一七年期票據」)。

二零一七年到期票據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六日(「到期日」)到期。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已按本金額連同截至到期日應計利息全額贖回二零一七年到期票據。董事會認為，於到期時贖回二零一七年到期票據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概無產生任何重大不利影響。

於贖回完成後，本公司概無任何未償還二零一七年到期票據。二零一七年到期票據將予以註銷並從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正式名單中除牌。

承董事會命
中國宏橋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張士平

中華人民共和國山東
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八名董事，即執行董事張士平先生、鄭淑良女士及張波先生，非執行董事楊叢森先生及張敬雷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陳英海先生、邢建先生及韓本文先生。